西藏田板

(上接第六版)

三是持续深化重点领域改革。扎实推进上海 浦东新区、深圳、厦门综合改革试点,加快形成更多 可复制推广的制度性成果。谋划新一轮财税体制 改革,研究健全地方税体系,研究建立完善促进高 质量发展的转移支付激励约束机制。落实金融体 制改革,完善中国特色现代金融企业制度,推动金 融机构改革发展。制定进一步深化公共资源交易 平台整合共享的指导意见。加快推进能源价格改 革,落实煤电容量电价机制,完善成品油管道运输 价格形成机制,有序推进水电气热等公用事业和公 共服务价格改革。健全资源环境要素市场化配置 体系。研究建立公共数据价格形成机制,促进公共 数据合规高效流通使用。健全自然垄断环节监管 体制机制。优化运输结构,强化"公转铁"、"公转 水",深化综合交通运输体系改革。研究修订《收费 公路管理条例》。深化人民防空管理体制改革,推 动工程建设、防护设备等模式变革、效能提升。

四是加力优化营商环境。抓好《优化营商环 境条例》贯彻落实,营造稳定、公平、透明、可预期 的良好环境。制定加快推进法治化营商环境建设 的意见,健全营商环境基础制度,依法规范政府监 管行为,强化司法保障。实施营商环境改进提升 行动,研究制定京津冀、东北地区等重点区域一流 营商环境建设行动方案,完善具有中国特色的营 商环境指标体系。发布中国营商环境发展报告。 健全涉企收费长效监管机制。

(四)建设更高水平开放型经济新体制,增强 国内国际双循环的动力和活力。主动对标高标准 国际经贸规则,积极推进重点领域高水平对外开 放,稳步扩大制度型开放,巩固外贸外资基本盘, 深入推进共建"一带一路"高质量发展,积极参与 全球经济治理,增强国内国际两个市场两种资源 联动效应。

一是提升贸易投资合作质量和水平。加快培 育外贸新动能,推动外贸质升量稳,加强进出口信 贷和出口信保支持,出台服务贸易开放创新发展、 数字贸易改革创新发展的政策措施,实施全国版和 自由贸易试验区版跨境服务贸易负面清单,拓展中 间品贸易、服务贸易、数字贸易、跨境电商出口,推 动贸易数字化、绿色化发展,开展外贸产品标准国 际合作,提升加工贸易发展水平,推动进口来源多 元化。完善边境贸易支持政策。加快内外贸一体 化发展。全面取消制造业领域外资准入限制措施, 放宽电信、医疗等服务业市场准入,保障内外资依 法平等进入负面清单之外的领域。深化优化国家 服务业扩大开放综合试点示范。持续建设市场化、 法治化、国际化一流营商环境,打造"投资中国"品 牌。适时推出新一批标志性外资项目。进一步便 利中外人员往来,切实打通外籍人员来华工作、学 习、旅游的堵点,优化支付服务,加快推动国际航班 恢复。深入实施自由贸易试验区提升战略,赋予自 由贸易试验区、海南自由贸易港等更多自主权。改 革完善开发区管理制度,更好发挥开发区引资平台 作用。支持义乌深化新一轮国际贸易综合改革。

二是深入落实支持高质量共建"一带一路"八 项行动。以落实好支持高质量共建"一带一路"八 项行动的"1+8"实施方案为工作主线,统筹推进重 大标志性工程和"小而美"民生项目,抓好第三届 "一带一路"国际合作高峰论坛合作成果落实。巩 固拓展合作基本盘,统筹完善与重点共建国家务实 合作的政策体系,加强战略规划对接,稳步推动商 签共建"一带一路"合作文件,落实好已签署的合作 文件。举办中国-海合会(海湾阿拉伯国家合作委 员会)国家产业与投资合作论坛。进一步提升中 老、中越铁路效能,全力畅通面向东南亚的铁路运 输通道。构建中欧班列高效运输、安全治理、多元 通道、创新发展体系,优化中欧班列集结中心布局, 推动中欧班列与西部陆海新通道班列有效衔接。 推动沿边开发开放高质量发展,完善沿边重点开发 开放试验区功能,提升边境口岸基础设施能力。积 极推进"丝路海运"港航贸一体化发展。持续推进 基础设施建设和互联互通合作。支持境内企业和 境外企业合作建设陆海国际联运物流网络。稳步 推进健康、绿色、数字、创新、廉洁丝绸之路建设。 拓展和深化"丝路电商"合作。加快空中丝绸之路 建设。加强涉外法治建设,构建共建"一带一路"涉 外法律服务体系。加强境外投资引导、促进、服务、 保护、监管和风险防控。(见专栏13)

三是积极参与全球治理体系改革和建设。坚 定维护多边贸易体制,维护多元稳定的国际经济格 局和经贸关系。推动落实已生效自贸协定,推进中 国-东盟自贸区3.0版等谈判,与更多国家和地区 商签高标准自贸协定和投资协定。推动加入《全面 与进步跨太平洋伙伴关系协定》和《数字经济伙伴 关系协定》。全面深入参与世界贸易组织改革,推 动全面结束电子商务谈判。深入推进全球发展倡 议、全球安全倡议、全球文明倡议,加强与联合国、 二十国集团、亚太经合组织、金砖国家、上海合作组 织等多边机制合作,推动全球经济治理改革完善。

(五)有力有效推进乡村全面振兴,加快农业农 村现代化。坚持把推进乡村全面振兴作为新时代 新征程"三农"工作的总抓手,以学习运用"千村示 范、万村整治"经验为引领,集中力量抓好办成一批 群众可感可及的实事,加快建设农业强国,推动乡 村全面振兴不断取得实质性进展、阶段性成果。

一是切实抓好粮食等重要农产品生产。扎实 推进新一轮千亿斤粮食产能提升行动。稳定粮食 播种面积,调整优化种植结构,实施粮食单产提升 工程,布局建设粮食产能提升重点县,加强作物田 间管理和技术服务指导,完善化肥保供稳价应对 机制,做好重大病虫害防控和农业防灾减灾救灾 等工作。纵深推进国家大豆和油料产能提升工 程,加快黑龙江国家大豆种子基地建设,巩固大豆 扩种成果,支持发展高油高产品种,继续扩种油 菜,探索油菜生产、加工支持政策。适当提高小麦 最低收购价,合理制定稻谷最低收购价,加强粮食 市场调控,保护农民种粮积极性。健全种粮农民 收益保障机制和主产区利益补偿机制,深入推进 "农本调查+农业保险"合作;探索建立粮食产销 区省际横向利益补偿机制,加大对产粮大县支持 力度。践行大农业观、大食物观,统筹利用耕地、 林地、草原、江河湖海等资源,拓展农业生产空间, 拓宽食物来源,构建多元化食物供给体系,把农业 建设成为现代化大产业。加快发展现代设施农业

和智慧农业,推广套种、轮作模式,发展粮草间作、

农林牧结合的种养模式。支持节水农业、旱作农 业发展。稳定生猪、牛羊肉、奶业基础生产能力, 加快推进国家畜禽种质资源库等建设,支持深远 海养殖和森林食品开发。

二是持续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落实防止 返贫监测帮扶机制,开展国家乡村振兴重点帮扶 县发展成效监测评价,完善帮扶项目资产管理制 度,持续巩固提升"三保障"和饮水安全成果。强 化帮扶产业分类指导,重点支持联农带农富农产 业发展。提升消费帮扶助农增收行动实效,推动 脱贫地区农产品和文化旅游服务提档升级。深入 实施防止返贫就业攻坚行动,加大劳务对外输出 力度,扩大以工代赈吸纳脱贫群众务工数量和劳 务报酬发放规模,统筹用好就业帮扶车间、乡村公 益岗位等渠道,确保脱贫劳动力就业规模稳定在 3000万人以上。持续推进易地搬迁后续扶持工 作,支持集中安置区可持续发展。持续开展东西 部协作,创新开展"携手促振兴"行动。

三是提升乡村发展建设治理水平。精准务实 培育乡村产业,推进农村一二三产业融合发展。 完善联农带农机制,实施农民增收促进行动。实 施农业生产和农产品"三品一标"提升行动,打造 乡土特色品牌,培育农业产业化联合体,支持生态 旅游、森林康养、休闲露营等新业态发展。持续推 进地理标志助力乡村振兴行动。适应乡村人口变 化趋势,分类编制村庄规划,优化村庄布局、产业 结构、公共服务配置。有序推进人口规模较大自 然村(组)通硬化路、建制村通等级路、乡镇通三级 及以上公路建设。加强农村充电桩、冷链物流、寄 递配送设施建设。以县域为单元,推进城乡供水 一体化、集中供水规模化建设,因地制宜实施小型 供水工程规范化建设。加强农村教育、文化、医 疗、社会保障、养老托育等公共服务补短板建设。 推进农业农村污染治理攻坚,深入实施农村人居 环境整治提升五年行动,因地制宜推进农村改厕 和生活污水垃圾治理,整县推进农业面源污染综 合防治。深化农村土地制度改革,扩大第二轮土 地承包到期后再延长30年试点范围,启动整省试 点。稳慎推进农村集体经营性建设用地入市和农 村宅基地制度改革。深化集体产权、集体林权、农 垦、供销社等改革,探索新型农村集体经济多样化 发展路径。完善乡村治理体系,提升乡村治理水 平,繁荣发展乡村文化,建设法治乡村、平安乡 村。实施乡村振兴人才支持计划。

(六)扎实推动区域协调发展和新型城镇化建 设,加快优化区域经济布局。充分发挥各地区比 较优势,按照主体功能定位,积极融入和服务构建 新发展格局,打造高质量发展新动能。

一是进一步推进区域协调发展。推进北京非 首都功能疏解项目落地建设,抓好雄安新区一揽子 支持政策落实,加快通州区与河北省北三县一体 化、天津滨海新区高质量发展。继续加强长江经济 带生态环境综合治理,持续推进长江十年禁渔。谋 划制定新时期深化粤港澳大湾区建设的政策措施, 辐射带动周边地区加快发展。出台实施持续深入 推进长三角一体化高质量发展若干政策措施的意 见,制定长三角生态绿色一体化发展示范区改革授 权事项清单,协调解决长三角港口资源整合难点问 题。支持海南自由贸易港进一步放宽市场准入,加 大重点领域跨境服务贸易对外开放力度,夯实产业 发展基础。打好黄河生态保护治理、污染防治、深 度节水攻坚战,实施"一泓清水入黄河"等生态保护 修复重大工程,支持沿黄省区因地制宜探索生态保 护和高质量发展的创新路径。

推动西部大开发形成新格局,持续优化西部 地区重大生产力布局,前瞻部署一批新材料、新能 源、装备制造重大工程,打造东西部产业合作重点 平台,深化省际合作,稳步推进西部骨干通道建 设,高水平推进内陆开放和沿边开放。支持东北 地区加快传统优势产业转型升级和新兴产业培 育,发展现代化大农业,筑牢北方生态安全屏障, 加快建设交通、能源、信息等现代化基础设施体 系,深化与东北亚区域合作,加快构筑我国向北开 放新高地,推动东北全面振兴取得新突破。促进 中部地区加快崛起,落实新时代洞庭湖生态经济 区规划,支持湘鄂赣、豫皖等省际合作高质量发展 和淮河沿线地区合作发展,高水平实施中部地区 先进制造业集群培育提升三年行动。鼓励东部地 区加快推进现代化,发挥对全产业链的稳链固链 强链作用,巩固开放先导地位,提高创新能力和经 济增长能级。支持福建探索海峡两岸融合发展新 路,建设两岸融合发展示范区,加快平潭综合实验 区建设。大力发展海洋经济,完善精细化用海管 理机制,强化国家重大项目用海保障,积极参与国 际海洋合作,推进建设海洋强国。

二是促进区域战略间联动融合发展。创新促 进区域协调发展体制机制,加强政策衔接融合,支 持有条件的地区开展区域战略融合发展先行探 索。优化重大生产力布局,加强国家战略腹地建 设。推进京津冀、长三角、粤港澳大湾区科创产业 融合发展,加强关键核心技术联合攻关。强化机 制建设、平台搭建、政策设计,促进产业优化布局 和梯度有序转移,加强东中西部产业协作。坚持 陆海统筹,促进陆海在空间要素、产业布局、资源 利用、生态环境等方面全方位协同发展。实施国 家级新区高质量建设行动计划。支持欠发达地 区、革命老区、民族地区、生态退化地区、资源型地 区和老工业城市等加快发展。加强边疆地区建 设,深入推进兴边富民,支持边境城镇提升稳边固 边能力。(见专栏14)

三是深化落实主体功能区战略。研究制定新 时期深化落实主体功能区战略和制度的意见,出 台主体功能区优化实施规划,推动构建主体功能 综合布局。完善主体功能区转移支付、产业准人 等配套政策。全面完成各级国土空间规划批复实 施。出台永久基本农田保护红线管理办法,完善 生态保护红线管理制度,制定城镇开发边界管理 办法,完善各类控制线管控规则。开展国土空间 规划实施监测网络建设试点,完善数字化治理政 策机制和技术标准体系。

四是深入推进以人为本的新型城镇化。把加 快农业转移人口市民化摆在突出位置,以进城农 民工及其随迁家属为重点、兼顾城市间流动人口, 统筹推进户籍制度改革和城镇基本公共服务均等 化,重点解决好农业转移人口最关心的就业、随迁 子女教育和升学考试、住房保障和社会保险等问

题。推动城镇化率低且人口规模大的市县协调推 进新型工业化城镇化,加快培育特色优势产业集 群,增强县城综合承载能力。推动成渝地区双城经 济圈建设走深走实,加快成渝中线高铁等标志性项 目建设,聚焦汽车、电子信息等优势领域共建有国 际竞争力的先进制造业集群,提升开发开放能级。 推动长江中游、中原、北部湾、关中平原等城市群一 体化发展,推动超大特大城市加快转变发展方式, 增强对周边市县辐射带动能力,培育一批同城化程 度高的现代化都市圈。着力解决城市发展中最迫 切最突出的安全韧性问题,稳步实施城市更新行 动,推进城镇老旧小区改造和城市危旧房改造,优 化住宅专项维修资金归集、使用和管理,加强城市 洪涝治理,加快地下管网等工程建设,加强无障碍 环境、适老化设施建设,提升城市绿色智慧宜居水 平。以县域为基本单元推进城乡融合发展,促进县 乡村功能衔接互补、资源要素优化配置。

(七)深入推进生态文明建设和绿色低碳发 展,加快建设美丽中国。践行绿水青山就是金山 银山理念,统筹产业结构调整、污染治理、生态保 护、应对气候变化,建设美丽中国先行区,加快形 成绿色生产生活方式。

一是持续深入打好蓝天、碧水、净土保卫战。 以PM2.5控制为主线,强化多污染物协同控制和区 域污染协同治理,深入实施空气质量持续改善行动 计划,大力推进挥发性有机物、氮氧化物等多污染 物协同减排,支持京津冀及周边、长三角、汾渭平原 等重点区域大气污染综合治理攻坚,全面推进美丽 河湖、美丽海湾保护与建设,实施重点排污口整治 提升行动,开展土壤污染源头防控行动,深化土壤 污染防治先行区、地下水污染防治试验区建设。深 化重点流域水环境综合治理,加强重要湖泊保护治 理,推进丹江口库区及上游水源保护和污染防治。 深入实施环境基础设施建设水平提升行动,开展小 型生活垃圾焚烧试点,加快补齐环境基础设施短板 弱项。加强固体废弃物和新污染物治理,推进塑料 污染和过度包装全链条治理。全面推进"无废城 市"建设。开展历史遗留矿山环境综合治理。

二是加大生态系统保护力度。建立健全全域 覆盖的生态环境分区管控体系,强化自然保护地、 生态保护红线监管。支持重大生态项目建设,加 快推进重要生态系统保护和修复重大工程,精心 组织实施"三北"工程三大标志性战役,稳步推进 以国家公园为主体的自然保护地体系建设,科学 开展大规模国土绿化行动,扎实推进水土流失、荒 漠化、石漠化防治,推进永定河等重点河湖综合治 理与生态修复,加强生态状况调查评估、生态保护 修复成效评估和国家级自然保护区生态环境保护 成效评估。完善生态产品价值实现机制。深化国 家生态文明试验区建设。实施生物多样性保护重 大工程。强化美丽中国建设法治保障,健全生态 保护补偿制度,出台生态保护补偿条例,配合推进 生态环境法典和相关法律法规制修订工作。办好 2024年全国生态日主场活动。维护生态环境安 全,强化重点领域环境隐患排查和风险防控,及时 妥善应对突发环境事件。

三是积极稳妥推进碳达峰碳中和。出合促进 经济社会发展全面绿色转型的意见,实施绿色低 碳转型产业指导目录。扎实开展"碳达峰十大行 动"。加大节能降碳工作力度,制定节能降碳行动 方案,分行业分领域实施节能降碳专项行动,滚动 提升能耗和碳排放相关标准,加大对重点领域节 能降碳改造支持力度,加快既有建筑节能和供热 计量改造。推动省市两级逐步建立碳排放预算管 理体系,提升碳排放统计核算核查能力,建立全国 及分地区碳排放年报快报制度,建立健全碳达峰 碳中和标准计量体系,抓紧出台一批急用先行标 准,健全产品碳足迹管理体系,基本建成并公布温 室气体排放因子数据库。完善碳定价机制,建设 完善全国温室气体自愿减排交易市场,推动扩大 全国碳排放权交易市场行业覆盖范围。推进国家 碳达峰试点建设。推进碳捕集利用与封存关键技 术研发与示范项目建设。

持续构建市场导向的绿色技术创新体系,加 强绿色低碳技术推广,组织实施绿色低碳先进技 术示范工程,推进绿色产业示范基地建设。加快 构建绿色制造和服务体系,建立健全绿色制造梯 度培育机制。加强煤炭清洁高效利用,持续推进 煤电机组升级改造。加快推进大型风电光伏基地 建设和主要流域水风光一体化开发建设,推动实 施蒙西-京津冀、大同-天津南等特高压输电工 程,开展一批特高压输电通道规划论证。推动分 布式能源开发利用。因地制宜布局抽水蓄能电 站,推动新型储能多元化发展。加强可再生能源 消纳利用,实施可再生能源替代行动,完善新能源 上网电价形成机制,进一步扩大跨省区绿电交易 规模,提高电网对清洁能源的接纳、配置和调控能 力,稳步提升可再生能源消费比重。积极安全有 序发展核电,开工建设一批条件成熟的沿海核电 机组。积极参与应对气候变化国际谈判,推动构 建公平合理、合作共赢的全球气候治理体系。

四是扎实推进全面节约战略。持续推动"能 水粮地矿材"一体化节约,加强资源节约集约循环 高效利用。加快构建废弃物循环利用体系,深入 推进废旧物资循环利用重点城市建设和大宗固体 废弃物综合利用示范,加强风光设备组件等新能 源退役设备回收和循环利用,健全废旧家电家具 等再生资源回收体系。支持"以竹代塑"产业发 展,稳妥有序推广替代产品。出台节约用水条例, 强化水资源节约集约利用,严格水资源总量和强 度指标管控,开展非常规水资源利用提升行动,制 定加快发展节水产业的指导意见,深入推进农业 水价综合改革,高质量建设节水型社会。大力开 展粮食节约和反食品浪费行动。实施深入推进快 递包装绿色转型行动,推广可循环快递包装应用。

(八)加强重大经济金融风险防控,牢牢守住 不发生系统性风险的底线。标本兼治化解房地 产、地方债务、中小金融机构等风险,防范风险跨 区域、跨市场、跨境传递共振。

一是促进房地产市场平稳健康发展。压实企 业主体责任和城市属地责任,高质量完成保交楼任 务。一视同仁满足不同所有制房地产企业的合理 融资需求。因城施策用足用好政策工具箱,继续支 持城市政府自主调整优化房地产市场调控措施,实 施好差别化住房信贷政策,发挥住房公积金支持作 用,支持刚性和改善性住房需求。健全房地产企业 主体监管制度,加强在建项目预售资金监管。加快 推进保障性住房建设、"平急两用"公共基础设施建 设、城中村改造。适应房地产市场供求关系变化和 新型城镇化发展趋势,坚持先立后改,推动房地产 业积极转型,加快构建房地产发展新模式。

二是有效防范化解地方债务风险。统筹好地 方债务风险化解和稳定发展,进一步落实一揽子 化债方案,妥善化解存量债务风险、严防新增债务 风险。建立防范化解地方债务风险长效机制,建 立同高质量发展相适应的政府债务管理机制,完 善全口径地方债务监测监管体系。加强融资平台 债务监测预警,分类推进地方融资平台转型。

三是防范化解中小金融机构等金融风险。全 面加强金融监管,依法将所有金融活动全部纳入 监管,加强监管协同,健全权责一致的风险处置责 任机制,完善金融风险监测预警和早期纠正机制, 切实提高金融监管有效性。持续推进高风险中小 金融机构改革化险、完善公司治理和风险内控机 制,健全可持续的银行资本补充机制。进一步健 全完善以投资者为本的资本市场基础制度,促进 资本市场平稳健康发展。规范金融市场发行和交 易行为,合理引导预期,提升市场活跃度。加强外 汇市场管理,强化跨境资本流动监管协同,健全监 测预警指标体系。严厉打击非法金融活动。

(九)强化重点领域安全能力建设,切实维护 经济安全。牢牢守住粮食安全底线,强化能源资 源安全保障,打好关键核心技术攻坚战,加快构建 数据基础制度,构建大国储备体系,加强公共安全

一是不断夯实粮食安全根基。贯彻落实粮食 安全保障法,配合制定耕地保护法。全面落实粮 食安全党政同责,严格耕地保护和粮食安全责任 制考核。坚持最严格的耕地保护制度,改革完善 耕地占补平衡制度,坚持"以补定占",牢牢守住18 亿亩耕地红线。大力推进高标准农田建设,优先 把东北黑土地区、平原地区、具备水利灌溉条件地 区的耕地建成高标准农田,适当提高中央和省级 投资补助水平。加强退化耕地治理,稳步推进盐 碱地综合利用,分区分类开展盐碱耕地治理改良, 实施耕地有机质提升行动。推进灌区现代化建设 与改造,完善灌排工程体系。加强中小型水利工 程建设。强化对现代种业提升工程建设的支持, 选育推广生产急需的自主优良品种,有序推进生 物育种产业化,加快种业领域国家重大创新平台 建设。加大农业关键核心技术攻关力度,优化农 业农村科技创新体系。实施农机装备补短板行 动。深入推进优质粮食工程。健全粮食产购储加 销协同保障机制,加强现代粮食和农资仓储物流 设施建设,改造提升现有仓容,强化粮食产后服 务、质量检测等方面建设,提高粮食储备和流通能 力,加强粮食储备管理。

二是保障能源资源安全。配合制定能源法,加 快规划建设新型能源体系,提升能源自主安全保障 能力。强化煤炭兜底保障作用,高标准建设现代化 煤矿,加强电煤中长期合同供需双向履约监管,完 善煤炭跨区域运输通道和集疏运体系。加快推进 煤电等支撑性调节性电源和输电通道建设,增强电 力省间互济能力。深化电力体制改革,加快构建清 洁低碳、安全充裕、经济高效、供需协同、灵活智能 的新型电力系统。加快西部地区清洁能源基地和 电力外送通道建设。推进油气增储上产,稳妥推进 煤制油气战略基地建设,提升油气进口保障能力。 持续实施国内资源保障能力提升工程,实施新一轮 找矿突破战略行动,加强海外矿产资源开发合作。 持续抓好能源资源价格调控监管。做好迎峰度夏、 度冬等用能高峰期和重点时段能源保供,有效保障 人民群众和经济社会发展合理用能需求。

三是保持产业链供应链安全稳定。实施制造 业重点产业链高质量发展行动,统筹实施关键核 心技术攻关与产业基础再造工程,持续组织重大 技术装备攻关工程,加强质量支撑和标准引领,提 升产业链供应链韧性和安全水平。完善首台 (套)、首批次、首版次政策体系。结合现代流通战 略支点城市建设,打造重点商品骨干流通走廊。 充分发挥产业链供应链重点园区(企业)作用,持 续监测产业链供应链运行状况。进一步加强国际 产业链供应链合作。

四是加强国家储备体系建设。稳步推进中央 储备粮直属库、国家石油储备基地、中央政府煤炭 储备基地、宁波舟山大宗商品储运基地、北部湾能 源集疏运一体化基地等重点储备设施建设,优化 储备品种、规模和结构布局,加强储备管理运营和 安全防护。

五是强化安全生产和防灾减灾救灾。深入落 实安全生产责任制,扎实开展安全生产治本攻坚 三年行动,持续提升本质安全水平,强化安全生产 考核巡查权威性,坚决防范和遏制重特大事故发 生。实施地震易发区房屋设施加固工程,加大农 房抗震改造力度,妥善安置受灾群众,全力抓好灾 后恢复重建。实施自然灾害应急能力提升工程, 强化灾害应急准备和物资保障。维护水利、电力、 油气、交通、通信、网络等重要基础设施安全。加 快完善流域防洪工程体系,科学布局水库、河道、 堤防、蓄滞洪区建设,开工建设一批流域防洪骨干 工程,提升北方地区抗旱防洪减灾能力,有序开展 重点水源和重大引调水工程建设,提高水安全保 障能力。持续加强气象基础设施建设,提升气象 灾害预报预警服务能力。加强能源安全监管,持 续提升安全应急水平。加大食品药品安全监管力 度,加强工业产品、特种设备安全源头治理。

六是巩固提升国防动员能力。研究制定推动 新时期国防动员高质量发展的政策措施,健全完 善法规制度体系,加强新域新质动员能力建设。 优化国防科技工业体系和布局,加强国防科技工 业能力建设。积极支持国防和军队现代化建设, 加强重大基础设施建设军地统筹,推动一体化国 家战略体系和能力巩固提高。

(十)切实保障和改善民生,增进民生福祉。 坚持尽力而为、量力而行,兜住、兜准、兜牢民生底 线,着力解决好群众急难愁盼问题,扎实推进共同

一是稳定就业促进增收。落实好就业优先政 策,健全就业服务体系,促进高校毕业生、退役军 人、农民工等重点群体就业。实施先进制造业促 就业行动,拓宽就业增长点。实施好促进青年就 业三年行动。优化机关事业单位、国企等政策性

岗位招聘(录)安排。加强零工市场建设,多渠道 促进灵活就业。加快调整高校学科专业布局结 构,促进高校学科专业设置与人才实际需求更加 匹配。加大公共实训基地建设支持力度,加快促 进产训结合,开展百万青年职业技能培训。深化 产业工人队伍建设改革。深入实施创业推进行 动,加大返乡入乡创业支持力度,带动更多劳动者 就地就近就业。坚决纠正性别、年龄、学历等就业 歧视。拓宽城乡居民劳动收入和财产性收入渠 道。深化收入分配制度改革,研究制定扩大中等 收入群体、促进低收入群体增收措施,努力提高居 民收入在国民收入分配中的比重,提高劳动报酬 在初次分配中的比重。完善企业薪酬调查和信息 发布制度,引导企业合理确定工资水平。健全最 低工资标准评估机制,合理调整最低工资标准 保障农民工等重点群体工资按时足额发放

二是健全多层次社会保障体系。织密扎牢社 会保障网,健全分层分类的社会救助体系。推动 社会保险参保扩面,完善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全国统筹,在全国实施个人养老金制度,适度提高 城乡居民基础养老金最低标准、退休人员基本养 老金标准。健全基本养老、基本医疗保险筹资和 待遇调整机制。推动儿童医疗保障资源有效衔接 共享。推进建立长期护理保险制度。持续开展药 品耗材集中带量采购。巩固失业保险、工伤保险 省级统筹成果。健全最低生活保障标准动态调整 机制。统筹防止返贫和低收入人口帮扶政策。持 续提升社保经办便利化水平,推动全国社保服务 事项标准统一、整体联动、业务协同。

三是提高公共服务水平。实施积极应对人口 老龄化国家战略,加大银发经济相关产品和服务 供给,扩大普惠养老供给,构建居家社区机构相协 调、医养康养相结合的养老服务体系,实施老年健 康服务体系建设工程。建立健全生育支持政策体 系,大力发展普惠托育服务,减轻家庭生育、养育、 教育负担,加强人口文化建设,推动建设生育友好 型社会,促进人口长期均衡发展。推动全面建立 中国特色优质高效的医疗卫生服务体系,加快优 质医疗资源扩容和区域均衡布局,深入推进国家 医学中心和国家区域医疗中心建设,加强县域医 共体建设,加强县乡村医疗服务协同联动,深化以 公益性为导向的公立医院改革,推动各级各类公 立医院高质量发展,推进医院病房改造提升,进一 步提升基本公共卫生服务均等化水平。加快补齐 儿科、老年医学、精神卫生、医疗护理等服务短 板。加强全科医生培养培训。发挥中医药独特优 势,促进中医药传承创新发展,加强中医优势专科 建设。完善疾病预防控制体系。推进重大疫情防 控救治体系和应急能力建设。

四是促进社会事业繁荣发展。推动义务教育 优质均衡发展和城乡一体化,改善农村寄宿制学校 办学条件,提高职业教育质量,建设中国特色、世界 一流的大学和优势学科,实施高等教育综合改革试 点,研究优质高等教育资源扩容、优化学科专业和 区域布局,增强中西部和东北地区高校办学实力。 推进教育高水平对外开放。加强精神文明建设,大 力发展社会主义先进文化,推动中华优秀传统文化 创造性转化、创新性发展。加强文化遗产保护传承 利用,推动文化事业和文化产业繁荣发展。加强文 化遗产普查认定,开展第四次全国文物普查,建设 国家文化遗产资源大数据库。加强历史文化名城 街区、村镇等整体保护和活态传承。推进中华文明 探源。保护传承弘扬好长江、黄河文化。建好用好 国家文化公园。推动实施重大文化产业项目带动 战略,进一步完善相关政策。创新实施文化惠民工 程,加强重大公共文化和旅游设施建设,推动文化 和旅游深度融合和高质量发展。发展哲学社会科 学、新闻出版、广播影视、文学艺术和档案等事业 持续推进全民健身工作,推动体育公园和国家步道 体系建设,打造户外运动高质量目的地,加强社会 足球场建设利用,普及群众性公益性赛事活动。推 动城市社区嵌入式服务设施建设工程落地生效,让 群众在家门口享受到优质普惠社区服务。全面加 强儿童友好城市建设。开展家政服务质量提升十 大行动,深化家政服务产教融合。加强社会服务设 施建设,强化对残疾人等重点群体的关爱与服务。 (见专栏15)

五是加强重要商品供应保障。压实"菜篮子" 市长负责制,完善北方大城市冬春蔬菜储备制度, 强化生猪产能调控和猪肉储备调节,稳定牛羊肉和 奶类供应,做好粮油肉蛋菜等重要民生商品保供稳 价工作。依托农产品主产地、主销区、集散地,支持 全国骨干农产品批发市场建设,完善农产品现代流 通网络。加快建设城郊大仓基地,提高城市生活物 资就近应急保障能力。加大价格监管力度。

继续全面准确、坚定不移贯彻"一国两制"、"港 人治港"、"澳人治澳"、高度自治的方针,坚持依法 治港治澳,落实"爱国者治港"、"爱国者治澳"原则, 支持香港、澳门发展经济、改善民生、破解经济社会 发展中的深层次矛盾和问题,巩固提升香港国际金 融、航运、贸易中心和国际航空枢纽地位,支持香港 国际创新科技中心建设,支持澳门加快推进世界旅 游休闲中心、中国与葡语国家商贸合作服务平台建 设,以及以中华文化为主流、多元文化共存的交流 合作基地建设,充分发挥港澳独特地位和优势,积 极参与粤港澳大湾区建设,更好融入国家发展大 局,保持香港、澳门长期繁荣稳定。坚决贯彻新时 代党解决台湾问题的总体方略,坚持一个中国原则 和"九二共识",坚决反对"台独"分裂行径和外来势 力干涉,推动两岸关系和平发展,促进两岸经济交 流合作,深化两岸各领域融合发展,维护中华民族 根本利益,增进两岸同胞福祉。

各位代表:

做好2024年经济社会发展工作任务艰巨、责 任重大。我们要更加紧密地团结在以习近平同志 为核心的党中央周围,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 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落实党的二十大 和二十届二中全会精神,深刻领悟"两个确立"的决 定性意义,增强"四个意识"、坚定"四个自信"、做到 "两个维护",按照党中央、国务院决策部署,自觉接 受全国人大的监督,认真听取全国人大代表、全国 政协委员的意见和建议,不折不扣、雷厉风行、求真 务实、敢作善为抓落实,奋发有为、真抓实干、攻坚 克难,努力完成好全年目标任务,为以中国式现代 化全面推进强国建设、民族复兴伟业作出新的更大 (新华社北京3月13日电)